

# 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年回收 10000 辆报废汽车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0 月 17 日，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年回收 10000 辆报废汽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遵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江西省吉安市新干县赣中玻璃灯饰工业城（新干县兴众燃料有限公司内）（位置坐标：东经 115° 25′ 12.166″、北纬 27° 43′ 41.065″），占地面积 11322m<sup>2</sup>，建筑面积约为 3500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购置拆解所需设备及建设其他配套设施等，形成年处理报废车辆 10000 辆，其中大型车 1000 辆、中小型燃油机动车 6000 辆、中小型新能源车 1000 辆、燃油摩托车 1000 辆、电动摩托车 1000 辆的生产规模。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年回收 10000 辆报废汽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1 月该项目获得吉安市新干生态环境局批复（干环评字（2024）3 号）。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办理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60824MACLTCNY3Q001Q。

2025 年 10 月，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开始自主验收工作，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依据南昌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

监测报告，并在现场调查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年回收 10000 辆报废汽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20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68 万元，占总投资的 3.4%。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年回收 10000 辆报废汽车项目及其污染防治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生产工艺、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间地面冲洗废水、生活污水以及初期雨水。项目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集中收集后，采取油水分离机预处理方式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干县城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拆解过程废油液挥发的非甲烷总烃以及车身、车架等大件切割产生的粉尘等。废油液挥发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逸散，切割粉尘采取移动式吸尘器进行吸尘后无组织排放。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安全气囊引爆装置、等离子切割机、打包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采取相应的降噪、减震措施，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锂离子动力电池、废镍氢动力蓄电池、其它不可利用物（碎橡胶、碎塑料、碎玻璃、废织物等）、废油液、废油液(油水分离机)、废蓄电池(废镉镍电池、废铅酸蓄电池)、废催化净化剂、废电路板(含电容)、废滤清器、含汞含铅部件、废催化转化器、废含油抹布、废制冷剂、生活垃圾。

本项目拆解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中无法分离回收利用的碎橡胶、碎塑料、碎玻璃、废织物以及其它不可利用垃圾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并进行安全卫生处置；废锂离子动力电池、废镍氢动力蓄电池暂存于动力电池储存区，定期委托专业资源回收公司处理；废油液、废油液(油水分离机)、废蓄电池(废镉镍电池、废铅酸蓄电池)、废催化净化剂、废电路板(含电容)、废滤清器、含汞含铅部件、废催化转化器、废含油抹布、废制冷剂分类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区内5#车间内设置200m<sup>2</sup>的危废暂存间。1#车间内设置一处100m<sup>2</sup>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单位与危废处置单位签订了危废处置协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中 pH、COD<sub>Cr</sub>、BOD<sub>5</sub>、SS、氨氮、TP、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监测值均达到新干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中从严值。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浓度监测值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限值要求。

##### 3、噪声

4、验收监测期间，选取厂界环境噪声东、南、西、北4个点位昼间进行连续2天监测，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及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可以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制定好环保台账；加强生产管理并规范物料堆放，避免“跑、冒、滴、漏”，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验收组签字：

董敬  
张帆

洪冬兰  
曹平恒

陈国平 武海云  
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7日  
300024401226

江西盈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废汽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 姓名  | 单位                | 职称  | 电话          | 身份证号码               |
|-----|-------------------|-----|-------------|---------------------|
| 洪冬兰 | 江西盈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出纳  | 13755442170 | 362424198407093927  |
| 黄敏  | 南昌赣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技术员 | 15710763016 | 3622229199407231029 |
| 曾平海 | 江西盈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厂长  | 15170682684 | 362424197404035414  |
| 叶晓华 | 江西省农村经济体制改革试验区南昌县 | 主任  | 13820689888 | 360404198110106158  |
| 李俊成 | 中国瑞林              | 主任  | 1371815722  | 36010320020732      |
| 李俊成 | 南昌赣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经理  | 18979145180 | 3622041994021211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